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九届四次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九届四次会会议于2015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11月1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的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本次会会议应出席会会议的董事8人，其中5名董事现场出席，孙忠春、邱宗勋和贾绍华采用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会议由秦全权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会议。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购买海马金盘花园项目商品房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购买海马金盘花园项目商品房的

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4日